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30060新竹市中華路2段2號
聯絡人：吳妙芳
聯絡電話：03-5322175#101
傳真電話：03-5355688
Email：fenny@hcvs.hc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竹工秘字第11500039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(3722361_a10510000v_1150003968ax_1.pdf)

裝

主旨：本校115學年度傑出校友遴選事宜，即日起開始受理，敬請惠予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本校115學年度傑出校友候選人推薦事宜，自即日起至115年9月4日（五）止，申請表以郵寄方式送達者以郵戳為憑。

線

二、申請資格：凡本校畢業之校友，具下列條件之一，足為本校學生之楷模者，均得為傑出校友候選人：

(一)專業或事業上有傑出之成就者。

(二)對社會或國家有特殊貢獻者。

(三)對本校建設或發展有重大貢獻者。

(四)其他優良事蹟足以提昇校譽者。

三、敬請各機關團體踴躍推舉優秀人才，推薦人(或單位)請填寫推薦表及準備相關佐證資料，送本校實習處申請。

四、當選傑出校友者，由本校逕行通知，擇期公開表揚頒獎。

五、本校「傑出校友遴選要點」(含「傑出校友遴選推薦表」)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校校長室(不含附件)

人事室　　115/07/03

1150105611

校長 陳 世 程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7/02 16:30:24

裝

訂

線

人事室 115/07/03

1150105611